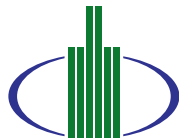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LS Holdings Limited

滙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1)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七日舉行之滙隆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滙隆董事會謹此宣佈，所提呈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七日舉行之滙隆股東特別大會不獲通過。

茲提述滙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滙隆」)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的通函(「通函」)及滙隆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內容有關該等要約。除非文義另行界定，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滙隆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滙隆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七日(星期一)舉行的滙隆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通告之決議案(「決議案」)不獲滙隆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為滙隆普通決議案。

* 僅供識別

決議案全文載列於通告。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i)根據該等要約擬進行之交易，包括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Apex Gain Limited及許國柱先生成立之合營企業Favourite Number Limited收購樂亞已發行股份，以及滙隆根據該等要約之建議條款及條件作為該等要約之部分代價，最終及直接向樂亞股東及樂亞未行使購股權持有人(視乎情況而定)配發及發行本公司新普通股(「新滙隆股份」)(包括額外滙隆股份(「該等交易」))；(ii)根據該等要約之擬訂條款及條件，配發及發行新滙隆股份；及(iii)授權本公司董事作出其認為就落實及／或使該等交易生效而言可能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之一切其他行動及事宜，並簽署及簽立一切其他或進一步文件(如有)，和採取一切有關步驟。	675,572,150 (9.88%)	6,164,090,000 (90.12%)

附註： 上述投票票數及投票百分比乃根據毋須就決議案放棄投票及親身、通過獲授權的公司代表或受委代表出席滙隆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滙隆股東持有之滙隆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少於半數的票數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於滙隆股東特別大會上不獲通過為滙隆的普通決議案。

於滙隆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滙隆股份總數為12,767,101,072股滙隆股份，即賦予滙隆股東權利出席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滙隆股份總數。就滙隆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滙隆股東須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有權出席滙隆股東特別大會之滙隆股東僅可投票反對決議案。概無滙隆股東有權出席及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47A條須放棄就在滙隆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滙隆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其有意於滙隆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滙隆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滙隆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

代表滙隆董事會
滙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蘇汝成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滙隆董事會成員包括蘇汝成博士(主席兼執行董事)、江錦宏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黎婉薇女士(執行董事)、蘇宏進先生(執行董事)、吳騰先生(執行董事)、阮駿暉先生(執行董事)、陳毅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文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王子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滙隆之資料，滙隆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至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滙隆網站www.wls.com.hk刊載。